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ISHANG

Feishang Anthracite Resources Limited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8)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收益減少40.5%至人民幣103.1百萬元
- 毛利減少83.9%至人民幣7.9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增加213.4%至人民幣388.1百萬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0.28元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可比較數字如下所示：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103,136	173,339
銷售成本		(95,265)	(124,523)
毛利		7,871	48,8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70)	(4,185)
行政開支		(40,023)	(43,443)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258)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7、11	(383,615)	(66,397)
其他經營開支		(833)	(7)
經營虧損		(421,328)	(65,216)
融資成本	6	(64,029)	(74,795)
利息收入		437	144
非經營開支淨額		(761)	(19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虧損	7	(485,681)	(140,062)
所得稅利益	8	90,099	17,069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395,582)	(122,993)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虧損		(27,911)	(1,219)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所得稅 利益／(開支)		2,096	(326)
期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25,815)	(1,545)
期內虧損		(421,397)	(124,538)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	(388,101)	(123,82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9	(25,557)	(1,530)
		<u>(413,658)</u>	<u>(125,358)</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481)	83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	(258)	(15)
		<u>(7,739)</u>	<u>820</u>
		<u>(421,397)</u>	<u>(124,53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人民幣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9	(0.28)	(0.10)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9	(0.02)	(0.00)
		<u>(0.30)</u>	<u>(0.10)</u>
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9	(0.28)	(0.10)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9	(0.02)	(0.00)
		<u>(0.30)</u>	<u>(0.10)</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421,397)	(124,538)
其他全面收入：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換算調整	<u>872</u>	<u>536</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u>872</u>	<u>536</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u><u>(420,525)</u></u>	<u><u>(124,002)</u></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87,229)	(123,29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25,557)</u>	<u>(1,530)</u>
	<u><u>(412,786)</u></u>	<u><u>(124,822)</u></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481)	83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258)</u>	<u>(15)</u>
	<u><u>(7,739)</u></u>	<u><u>820</u></u>
	<u><u>(420,525)</u></u>	<u><u>(124,002)</u></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259,454	2,603,568
復墾資金		21,545	31,162
可供出售投資		40,313	—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6,915	104,058
遞延稅項資產	8	37,787	28,576
非流動資產總額		2,456,014	2,767,364
流動資產			
存貨		29,645	17,5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21,182	99,366
可退還企業所得稅		33,796	28,53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704	28,399
已抵押及受限制定期存款		70,000	9,6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279	270,140
流動資產總額		352,606	453,615
總資產		2,808,620	3,220,979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78,460	203,1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55,588	117,81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509,622	1,110,007
應付利息		17,101	16,176
採礦權應付款項		22,368	33,074
流動負債總額		983,139	1,480,16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237,412	579,83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711,631	762,371
應付利息		8,675	11,844
遞延稅項負債	8	101,464	187,834
採礦權應付款項		21,412	33,074
遞延收入		1,970	—
資產棄置義務		9,456	9,019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92,020	1,583,978
		<hr/>	<hr/>
負債總額		3,075,159	3,064,146
		<hr/>	<hr/>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81	1,081
儲備		(348,158)	66,178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47,077)	67,259
		<hr/>	<hr/>
非控股權益		80,538	89,574
		<hr/>	<hr/>
權益總額		(266,539)	156,833
		<hr/>	<hr/>
負債及權益總額		2,808,620	3,220,979
		<hr/> <hr/>	<hr/> <hr/>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Kingston Chambers,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BVI。

中國天然資源有限公司（「中國天然資源」）為一家於一九九三年註冊成立的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其股份於美國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本公司為中國天然資源的全資附屬公司，直至中國天然資源完成分拆（「分拆」）其於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以介紹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於分拆後，中國天然資源股東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權。

中國天然資源的主要股東為飛尚集團有限公司（「飛尚」或「控股股東」），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飛尚的董事及實益擁有人李非列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長。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Laitan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附屬公司從事收購、建造及開發無煙煤礦以及開採和銷售動力煤及無煙煤（「煤炭分部」），以及從事寬頻帶微波數字地面電視廣播業務（「地面電視廣播分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630.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26.6百萬元），而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則為人民幣1,825.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40.8百萬元）。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到最接近的千位。

除下文所述外，於報告期內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比較資料

由於呈報已終止經營業務，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若干項目已經重列，有關進一步詳情概要載於下文附註4。

重大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首次採納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下文所討論者外，於報告期應用上述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有關改進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在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其中包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該改進只對未來適用，其釐清有關屬於歸屬條件的表現及服務條件涵義的若干問題，包括：

- 績效條件須包含服務條件
- 當交易對手提供服務時，須達成績效目標
- 績效目標可能與實體的經營或活動有關，或與同一集團內其他實體的經營或活動有關
- 績效條件可為市場或非市場條件
- 倘交易對手於歸屬期內不論任何原因不再提供服務，則服務條件未獲達成。

上述定義與本集團在過往期間對任何績效及服務條件（屬歸屬條件）所界定者一致，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該修訂只對未來適用，其釐清因業務合併而產生並分類為負債（或資產）的所有或然代價安排其後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不論其是否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如適用）的範圍內。上述內容與本集團現有會計政策一致，因此該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有關修訂將予追溯應用，其釐清：

- 實體必須披露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第12段的合計準則時管理層所作出的判斷，包括已合併的經營分部簡介以及用以評估分部是否「類似」的經濟特徵（如銷售額及毛利率）。
- 分部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僅須在對賬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時予以披露，與分部負債的披露規定類似。

本集團並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第12段的合計準則。本集團已於過往期間呈列分部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而由於分部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須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供其作出決策，因此本集團繼續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作出有關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該修訂將予追溯應用，其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釐清資產可參考可觀察數據進行重估（藉調整資產總賬面金額至市值，或釐定賬面值的市值並按比例調整總賬面金額，使得出的賬面金額相等於市值）。此外，累計減值或攤銷為資產總額與賬面金額的差額。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記錄任何重估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

該修訂將予追溯應用，其釐清管理實體（即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關聯方，須遵守關聯方披露規定。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必須披露管理服務產生的開支。由於本集團並無接受其他實體的任何管理服務，因此該修訂與本集團無關。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有關改進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在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其中包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該修訂只對未來適用，其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範圍內的例外情況：

- 合營安排（不僅限於合營企業）不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範圍內
- 本例外情況僅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該修訂本只對未來適用，其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投資組合例外情況不僅適用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亦適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如適用）範圍內的其他合約。本集團並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投資組合例外情況。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缺口為人民幣630.5百萬元，未動用的貸款融資合共為人民幣210.0百萬元，可為未來營運提供資金。於報告期間結束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取得總額為人民幣19.3百萬元的額外貸款融資。本集團亦將於適當時候與銀行商討續借貸款，但於現階段尚未取得續借貸款融資的任何書面承諾。然而，本集團已與其銀行商討有關其未來借貸需要，且其並無留意到有任何事宜顯示未必可按可接受條款隨時續借借貸。

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的交易表現、經營及資本開支、可用的銀行融資額度的合理可能變動以及來自飛尚的持續財務支持，本集團預測及推測本集團能夠於其目前能力水平內繼續營運，且預期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將有充足流動資金撥付營運所需資金。因此，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持續經營基準假設本集團將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並將能夠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及履行承擔。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向執行董事呈報以供彼等就分配資源至本集團業務分部及檢討該等分部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向董事所報告內部財務資料的業務組成部分根據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及服務線釐定。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而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煤炭分部
- 地面電視廣播分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前，本集團僅設有一個經營分部：煤炭分部。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完成對香港美迪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美迪亞」）的收購。此後，本集團開始地面電視廣播分部業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之營運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的決定。分部業績乃按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算方式貫徹一致，惟總公司及企業開支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煤炭分部 人民幣千元	地面電視 廣播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03,136	—	103,13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部業績*	(482,233)	—	(482,233)
<u>分部業績對賬：</u>			
分部業績			(482,23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448)
除所得稅前虧損			<u>(485,681)</u>
分部資產	2,739,622	40,323	2,779,945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8,675</u>
資產總額			<u>2,808,620</u>
分部負債	3,030,445	16	3,030,461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4,698</u>
負債總額			<u>3,075,159</u>
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56,351	—	<u>56,351</u>
資本開支**	160,145	—	<u>160,145</u>

* 為作呈報目的，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業績及其他分部資料未包括在此附註中，有關詳情披露於附註4。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已付現金。

	煤炭分部 人民幣千元	地面電視 廣播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73,339	-	173,33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部業績*			
<u>分部業績對賬：</u>			
分部業績	(136,479)	-	(136,47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583)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40,062)</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3,068,897	-	3,068,897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52,082
資產總額			<u>3,220,979</u>
分部負債	3,058,764	-	3,058,764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5,382
負債總額			<u>3,064,146</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4,575	-	34,575
資本開支**	166,382	-	166,382

* 為作呈報目的，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業績及其他分部資料未包括在此附註中，有關詳情披露於附註4。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已付現金。

地域資料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u>2,415,701</u>	<u>2,767,364</u>

上文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之所在地列示，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源自四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綜合收益的33.0%、28.3%、12.2%及11.0%。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源自兩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綜合收益的25.3%及24.0%。

4. 已終止經營業務

狗場煤礦乃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貴州省之煤礦，由納雍縣狗場煤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全資擁有。狗場煤礦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暫停營運，以待本集團收購鄰近一座煤礦及狗場煤礦達到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規定的若干生產目標。然而，鑒於中國內地煤炭行業慘淡的前景，經考慮收購鄰近煤礦的成本及隨後的資本投資，本公司認為恢復狗場煤礦營運不可能為本集團帶來可觀收益。因此，本集團已計劃出售狗場煤礦或將其暫停或關閉，直到本集團根據相關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與永晟煤礦整合。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狗場煤礦幾乎所有作業均已終止。因此，於編製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報表時，經營業績已重新歸類至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報告期內，狗場煤礦之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	-
銷售成本	-	-
毛利	-	-
行政開支	(5,761)	(1,166)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51)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21,556)	-
經營虧損	(27,868)	(1,166)
融資成本	(43)	(43)
非經營開支淨額	-	(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27,911)	(1,219)
所得稅利益／(開支)	2,096	(326)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25,815)	(1,545)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5,557)	(1,530)
非控股權益	(258)	(15)
	(25,815)	(1,545)

狗場煤礦已產生之現金流量淨值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898)	(1,175)
投資活動	-	-
融資活動	863	917
現金流出淨額	(35)	(258)

計算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25,557)</u>	<u>(1,530)</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1,380,546	1,245,546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380,546</u>	<u>1,245,546</u>
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0.02)</u>	<u>(0.00)</u>
攤薄，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0.02)</u>	<u>(0.00)</u>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每一股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拆細股份(「股份拆細」)。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經追溯調整以考慮股份拆細的影響。

5. 收益

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僅來自其於中國內地銷售無煙煤。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64,730	76,124
採礦權應付款項利息	<u>(501)</u>	<u>2,444</u>
利息開支總額	64,229	78,568
減：資本化利息	(4,967)	(9,733)
銀行收費	3,887	5,345
委託貸款佣金	-	222
外匯虧損	448	-
遞增開支	<u>432</u>	<u>393</u>
	<u>64,029</u>	<u>74,795</u>

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計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437	144
扣除：		
已出售存貨成本 ^(a)	67,197	89,059
價格調節基金	-	5,169
銷售稅及附加稅	6,721	8,433
動用安全基金及生產維護基金	21,347	21,862
	<hr/>	<hr/>
銷售成本	95,265	124,523
	<hr/>	<hr/>
僱員福利開支	47,970	52,672
折舊、損耗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351	34,5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83,615	66,397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258	-
維修及保養	492	718
暫停生產產生的虧損 ^(b)	751	3,161

(a) 於報告期間，與僱員福利開支以及折舊、損耗及攤銷有關的款項人民幣49.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5百萬元）計入已出售存貨成本，該等金額亦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相關款項內。

(b) 該金額主要指於當地政府為進行審查而暫停生產以及狗場煤礦根據貴州省於二零一三年三月頒佈的煤礦整合政策停產期間產生的間接成本。此外，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以來，六家壩煤礦、竹林寨煤礦及大圓煤礦暫停生產檢查，以就若干安全性的違規行為採取糾正或改善措施，從而確保彼等的採礦作業符合中國六枝特區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及納雍縣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的安全標準的規定及其他條件。

8.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當期 — 中國內地	3,386	6,080
遞延 — 中國內地	(93,485)	(23,149)
	<u>(90,099)</u>	<u>(17,069)</u>

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報告期透過其中國附屬公司開展主要業務。本公司亦於香港擁有中介控股公司。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稅。於報告期內，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同時擁有來自香港及來自香港以外的收入，而後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且相關開支為不可抵扣稅項。就來自香港的收入而言，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是有關經營於報告期內持續蒙受稅項虧損。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集團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呈列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4,880	5,664
資本化試產收入	18,062	18,923
稅項虧損	32,601	35,8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公平值調整	14,090	9,706
其他	924	776
	<u>70,557</u>	<u>70,885</u>
遞延稅項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公平值調整	(134,234)	(230,143)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63,677)</u>	<u>(159,258)</u>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		
遞延稅項資產	<u>37,787</u>	<u>28,576</u>
遞延稅項負債	<u>(101,464)</u>	<u>(187,834)</u>

在評估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時，管理層已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的納稅實體有關的可利用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可在到期前動用應課稅金額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進行詳盡評估。此外，管理層亦已根據煤炭開採附屬公司（預期將有良好收益）的生產計劃、產品組合、預計銷售價格以及相關生產及經營成本，對其盈利能力進行詳盡評估。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u>(388,101)</u></u>	<u><u>(123,828)</u></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25,557)</u></u>	<u><u>(1,530)</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基本	<u><u>1,380,546</u></u>	<u><u>1,245,546</u></u>
攤薄	<u><u>1,380,546</u></u>	<u><u>1,245,546</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u>(0.28)</u></u>	<u><u>(0.10)</u></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0.02)</u></u>	<u><u>(0.00)</u></u>
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u>(0.28)</u></u>	<u><u>(0.10)</u></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0.02)</u></u>	<u><u>(0.00)</u></u>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每一股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拆細股份。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經追溯調整以考慮股份拆細的影響。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同。

10.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轉入）及在建工程分別為人民幣44.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7百萬元）及人民幣73.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9.9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值為人民幣721.2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4.5百萬元）的採礦權被抵押，以擔保賬面值為人民幣685.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8.8百萬元）的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值共計人民幣76.0百萬元的樓宇並無所有權證。本集團已取得由當地機關簽發的相關確認函，確認彼等將不會就建造該等樓宇施加任何處罰，以及本集團可繼續按現有用途使用該等樓宇。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且有效佔有及使用上述樓宇。董事亦認為，上述事宜不會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報告期內，因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借款的利息開支人民幣5.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7百萬元），已按5.25%至8.00%（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0%至8.52%）不等的年息予以資本化，並計入在建工程及採礦權「添置」內。

狗場煤礦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暫停作業，以待本集團收購鄰近一座煤礦及狗場煤礦達到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規定的若干生產目標。本集團決定出售狗場煤礦或將其暫停或關閉，直到本集團根據相關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與永晟煤礦整合。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狗場煤礦幾乎所有作業均已終止。因此，於編製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時，二零一五年經營業績已重新歸類至已終止經營業務。狗場煤礦被指定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董事按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法（「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法」）釐定狗場煤礦的可收回金額，該方法可進一步用於其他煤礦。

六家壩煤礦、竹林寨煤礦及大圓煤礦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暫停運營，以就若干安全性的違規行為採取糾正或改善措施，從而確保其採礦作業符合安全標準的規定及相關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所規定的其他條件。各個煤礦被指定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長期資產的賬面值與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主要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法計算所得）進行比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法使用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減值測試中所應用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產量、預計煤炭價格、煤炭產品組合、產品成本及相關費用。管理層確定，該等主要假設基於過往表現以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採用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具體風險的除稅前比率12.41%（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12%）作為折現率。

於報告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405.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6.4百萬元）確認為損益，乃由於煤價長期下跌及若干煤礦暫停營運所致，其中，狗場煤礦減值虧損人民幣21.6百萬元於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中確認。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17,311	95,651
減：減值撥備	59	—
	<u>117,252</u>	<u>95,651</u>
應收票據	3,930	3,715
	<u>121,182</u>	<u>99,366</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呈列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初／年初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59	—
於期末／年末	<u>59</u>	<u>—</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計入以上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為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撥備人民幣0.06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其撥備前賬面值為人民幣0.06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客戶可獲授最長為期三個月的信貸期，其他銷售須以現金交易或提前付款。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1.4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已作抵押以擔保短期貸款人民幣9.6百萬元。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82,582	76,271
3至6個月	14,139	4,544
6至12個月	17,492	13,845
超過12個月	3,039	991
	<u>117,252</u>	<u>95,651</u>

非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82,582	76,271
逾期一年以內	31,691	18,654
逾期超過一年	2,979	726
	<u>117,252</u>	<u>95,651</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17,252	95,651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最近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同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並無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之必要，原因是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認為可悉數收回。

應收票據為於一年內到期的匯票。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08,326	198,427
應付票據	70,134	4,674
	<u>278,460</u>	<u>203,101</u>
	278,460	203,101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165,330	189,775
一年以上	42,996	8,652
	<u>208,326</u>	<u>198,427</u>
	208,326	198,427

應付票據為於一年內到期的匯票。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為數人民幣70.0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7百萬元）的定期存款已作抵押以擔保銀行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三至六個月期限內結清，惟應付建築相關承建商款項除外，該等款項須於三個月至約一年期限內償還。

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擔保	174,600	255,000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40,000	—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份－有抵押及有擔保	233,852	239,007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份－有擔保	22,570	386,000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份－無抵押	38,600	—
銀行及其他借款－無抵押	—	230,000
	<u>509,622</u>	<u>1,110,007</u>
非即期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擔保	150,000	94,000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411,631	479,771
銀行及其他借款－無抵押	150,000	188,600
	<u>711,631</u>	<u>762,371</u>
	<u><u>1,221,253</u></u>	<u><u>1,872,378</u></u>

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1) 以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人民幣721.2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4.5百萬元）的採礦權作出的抵押；
- 2) 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貴州浦鑫能源有限公司（「貴州浦鑫」）及貴州大運礦業有限公司（「貴州大運」）的股權作出的抵押；及
- 3) 以貴州浦鑫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1.4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的抵押。

此外，李非列先生已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為數人民幣708.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9.0百萬元）的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擔保。另外，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亦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為數人民幣893.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74.0百萬元）的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擔保。

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經濟進一步衰退。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7.0%，較去年同期下降0.4個百分點。由於宏觀經濟放緩、國家調整能源結構的力度加大，以及冬季氣候變暖等因素的影響，下游產業的煤炭需求十分疲弱，煤炭行業進一步衰退。煤炭市場供大於求的嚴峻形勢及行業調整繼續深化的態勢導致上半年價格持續大幅下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環渤海動力煤價格指數由二零一四年底的每噸人民幣525元下跌20.4%至每噸人民幣418元。國內煤炭輸出和消費總量同比減少，煤炭進口亦大幅減少。動力發電量同比下降，而水力發電量則大幅上漲。中國的整體煤炭行業同時出現銷量減少及價格下滑，繼而導致利潤水平大幅下降及虧損擴大。

不利的外部環境及礦產條件令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毛利大幅減少。本集團因狗場煤礦暫停營運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本集團已計劃出售狗場煤礦或將其暫停或關閉直至本集團根據相關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與永晟煤礦整合。此外，由於(i)應當地監管部門要求，六家壩、竹林寨及大圓煤礦暫停生產，以就若干安全性的違規問題進行整改及改善，從而確保其採礦作業符合安全標準的規定及其他條件（包括根據貴州政府制定的煤礦整合政策對煤礦進行兼併重組）；及(ii)中國當前煤炭價格下跌及煤炭行業疲弱，本集團已就上述三個煤礦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為應對煤炭行業的深度調整及本集團煤炭分部的疲弱表現，本集團前瞻性地進入地面電視廣播行業，從而多元化其業務及降低行業波動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廖軍先生、桂林市思奇通信設備有限公司（「桂林思奇」）及香港美迪亞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自廖軍先生及桂林思奇收購香港美迪亞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總代價為6,500,000美元，並應於多項後決條件（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香港美迪亞重組）達成後立即支付。由於後決條件尚未達成，因此，截至目前代價尚未支付。緊隨簽署上述買賣協議後，香港美迪亞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相信，儘管香港美迪亞及其海外附屬公司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發展中國家的數字電視廣播行業具有巨大的市場潛能且前景廣闊。此交易將令本集團受惠於多元化發展、開拓新的收入來源以及增加本集團的長期商業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自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3.3百萬元減少40.5%至於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03.1百萬元。該收益下降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無煙煤銷量減少及平均售價下降所致。銷量自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31,075噸減少至報告期內的552,001噸，減幅達12.5%，主要由於六家壩煤礦、竹林寨煤礦及大圓煤礦暫停生產（儘管永晟煤礦貢獻的銷量增加）所致。此外，無煙煤的平均售價從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274.7元下降至報告期內的每噸人民幣186.8元，乃由於國內經濟及煤炭市場下行壓力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自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4.5百萬元減少23.5%至於報告期內的人民幣95.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銷量減少所致。

於報告期內，勞工成本為人民幣34.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3.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9.0百萬元或約35.8%。報告期內，勞工成本減幅高於本集團的無煙煤產品銷量減幅，此乃因收緊成本控制以及大型礦山作業規模經濟所致。

於報告期內，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為人民幣11.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8百萬元或約54.8%。報告期內，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減幅高於本集團的無煙煤產品銷量減幅，此乃由於白坪煤礦生產方法由爆破法轉為機械化採礦法，且本集團煤礦運營開始實現大型礦山作業的規模經濟所致。

於報告期內，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41.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8百萬元或約35.3%。折舊及攤銷於報告期內的增幅乃由於永晟煤礦開始商業生產後在建工程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時產生的折舊基準較大以及由於產量增加導致折舊增加所致。

於報告期內，銷售稅及徵費約為人民幣6.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9百萬元或約50.6%。報告期內，銷售稅及徵費減幅高於本集團無煙煤產品銷量減幅，此乃由於貴州省煤炭價格調節基金管理委員會將貴州價格調節基金徵收標準每噸下調人民幣10元，隨後，中國財政部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聯合發佈通知，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開始停止價格調節基金所致。

本集團單位銷售成本詳情

開採活動成本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噸
勞工成本	61.9	84.3
原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	20.6	39.8
折舊及攤銷	74.8	48.4
應付政府銷售稅及徵費	12.2	21.6
其他生產相關成本	3.2	3.2
煤炭生產單位銷售成本總額	<u>172.7</u>	<u>197.3</u>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毛利自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8百萬元減少83.9%至報告期的人民幣7.9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8.2%減少至報告期的7.6%。此乃主要由於當前煤炭市場處於低迷期導致煤炭售價較低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大圓煤礦暫停營運產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為人民幣66.4百萬元，及於報告期間就六家壩煤礦、竹林寨煤礦及大圓煤礦因煤價下跌及暫停生產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為人民幣383.6百萬元。此外，狗場煤礦減值虧損人民幣21.6百萬元於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中確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388.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12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4.3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i)報告期內六家壩煤礦、竹林寨煤礦及大圓煤礦的減值虧損自大圓煤礦的減值虧損人民幣6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17.2百萬元至人民幣383.6百萬元；及(ii)銷量減少及平均售價下降導致毛利減少人民幣40.9百萬元，儘管報告期內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增加導致所得稅溢利增加人民幣73.0百萬元及隨着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償還，相應融資成本減少人民幣10.8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026.6百萬元及人民幣630.5百萬元。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尚未訂立任何外幣合約以對沖潛在外匯風險。本集團擬以額外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可能考慮股權融資（如果需要）為本集團的現金需求撥付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3.3百萬元。

計息貸款包括短期及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未償還總額及本集團未償還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509.6百萬元。本集團有未償還長期銀行借款（不包括即期部分）合共約人民幣711.6百萬元。若干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由李非列先生（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長）及／或其控制的公司進行擔保，而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乃透過質押採礦權、貴州浦鑫及貴州大運的股權以及貴州浦鑫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88.2百萬元的貸款按照介乎5.75%至10.00%的固定年利率計息。其餘貸款按照年浮動利率介乎5.50%至8.67%計息。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建設煤礦新巷道及購買機器及設備有關之合約資本承擔達人民幣24.2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除銀行借款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借貸資本或債務證券、未償還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債權證、按揭、抵押或貸款或承兌信貸、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或擔保或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年／期末計息債務總額除以總資本再乘以100%計算）分別為92.5%及126.7%。二零一五年的資產負債比率有所增加，此乃由於本集團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所致。

中期股息

為保留資源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用，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並無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其主要業務僱用約287名全職僱員（不包括第三方勞務機構派遣的工人960名）。於報告期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58.3百萬元（包括支付予第三方勞務機構派遣的工人薪酬）（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1.2百萬元）。本集團深明優秀及專業員工的重要性，並繼續參照業內現行市場慣例及員工個人表現向其提供薪酬福利，亦為其提供醫療及退休金等其他各種福利。此外，本集團會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條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前景

國內宏觀經濟的下行壓力，呼籲保護環境及產能過剩意味著中國煤炭行業預期於短期內無法得到根本性復甦。煤炭行業的轉型和整合及淘汰低效煤炭企業將是一個漫長及痛苦的過程。本集團將繼續專注運營效率及成本控制。

此外，對於現存的兩個經營分部，本集團將能充分利用其多樣性、開發潛在新收入來源以及降低行業波動風險。本集團對發展中國家數字電視廣播行業的前景及香港美迪亞及其海外業務的發展潛力持樂觀態度。本集團致力於進一步發展其兩個經營分部以及向其股東提供可觀收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列守則條文除外。

主席兼首席執行長

李非列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長。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管理及業務發展。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長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偏離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由李非列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長。董事會認為有關安排乃屬適當，乃由於首席執行長可充分發揮其執行功能。董事會認為，由於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高級人員組成（包括各自提供獨立意見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董事會之運作足以令權力與權利之間實現平衡。此外，主要決策乃經諮詢董事會及適當董事會委員會以及高級管理層後方作出。因此，董事會認為，兩個職位之平衡性及安全性乃屬充分。

董事會主席出席股東大會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李非列先生由於行程衝突並未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辦之股東週年大會。董事選舉韓衛兵先生主持股東週年大會。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貴州浦鑫從中國銀行支取總額為人民幣60.0百萬元的一年期銀行貸款之餘下貸款融資額人民幣30.0百萬元。該貸款旨在為購買煤炭提供資金。該貸款按相等於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一年期貸款基準利率上浮20%的浮動年利率計息（基準利率為每年4.85%，實際年利率為5.82%）。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貴州浦鑫透過保理業務自中電投融和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提取人民幣17.1百萬元短期貸款，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償還。該貸款按5.7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以金額為人民幣20.2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貴州浦鑫透過保理業務自中電投融和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獲得人民幣2.2百萬元之短期貸款，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償還。該貸款按5.7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以金額為人民幣2.6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之成員為盧建章先生、黃祖業先生及黃淞中先生。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定期舉行會議，共同審議本公司之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核數程序及風險管理事宜之成效性。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所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的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員工的努力及辛勤工作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李非列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非列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長)、韓衛兵先生、萬火金先生、譚卓豪先生、黃華安先生及余銘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建章先生、黃祖業先生及黃淞中先生。